

# 关于做好教育系统 2021 年全国“爱眼日” 宣传教育工作的提示

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各市管学校：

2021 年 6 月 6 日是第 26 个全国“爱眼日”，主题是：“共同呵护好孩子的眼睛，让他们拥有一个光明的未来”。现就开展全市教育系统 2021 年全国“爱眼日”宣传教育工作提示如下：

**一、认真组织学习。**各地各校要认真组织学习《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教育系统 2021 年全国“爱眼日”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1〕23 号）《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 年）》《学前、小学、中学等不同学段近视防控指引》（见附件）以及市局 5 月 19 日下发的《关于加强“五项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切实提高抓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的有效性。

**二、精心组织活动。**各地各校要结合我市当前疫情防控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方案，精心部署安排，通过课堂、校园媒体、宣传栏、班会、班团队日等渠道和形式，开展科学用眼护眼健康教育。各地各校要积极用好省教育厅将于 6 月初发布的线上近视防控专题课和专家咨询会等资源。

**三是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庐阳区（国家级近视防控示范区）、肥东县（省级近视防控示范县）、各近视防控示范校要示范带头

并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总结推广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的好经验、好做法。

**四是按时上报总结材料。**请各地各校于 2021 年 6 月 12 日前将“爱眼日”宣传教育工作总结材料报送至市教育局基教处指定邮箱。活动开展和总结材料上报情况将作为年度考核依据之一。

联系人及电话：汪洋（基教处）、63505200。

电子邮箱：2385993773@qq.com。

附件：1.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教育系统 2021 年全国“爱眼日”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  
2.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 年)  
3.学前、小学、中学等不同学段近视防控指引

合肥市教育局

2021 年 5 月 27 日

体卫艺处：请转发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地要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因地制宜、统筹安排，加强与卫生健康部门协作，制定工作方案，做好组织学习、宣传发动等工作，确保宣传工作广泛、深入、扎实开展。省教育厅将于6月初在教育厅官网发布近视防控专题课和举办线上专家咨询会，为各地各校组织开展活动提供视频资源。

---

# 教育部办公厅

---

教体艺厅函〔2021〕23号

##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教育系统2021年全国“爱眼日”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2021年6月6日是第26个全国“爱眼日”。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面向儿童青少年和家长宣传普及眼健康科学知识，增强学校、学生和家长重视眼健康的意识，落实《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年）》，大力宣传《学前、小学、中学等不同学段近视防控指引》，现就开展教育系统2021年全国“爱眼日”宣传教育工作通知如下：

---

## 一、宣传教育主题

共同呵护好孩子的眼睛，让他们拥有一个光明的未来。

## 二、宣传教育重点

1. 大力宣传儿童青少年眼健康的重要性和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的进展和成效。

2. 高度关注儿童青少年眼健康，大力宣传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知识，引导学生自觉爱眼护眼，掌握科学用眼护眼健康知识。

3. 深化宣传教育，掌握不同学段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要点，科学防控近视，规范矫正近视，提高视觉质量。

## 三、工作要求

1. 各地各校要充分认识开展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和爱眼护眼工作的重要意义，充分认识宣传眼健康的重要性和近视的严重危害性。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精心部署安排，充分发挥学校教育的主阵地作用，借助医疗卫生机构和人员专业优势，协同配合，推进学生视力保护工作，组织开展好教育系统 2021 年全国“爱眼日”宣传教育工作。

2. 各地各校要紧密围绕宣传教育主题，制定工作方案，将“爱眼日”宣传教育工作与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结合起来，确定专门机构和专人负责，精心部署实施。将近视防控知识融入课堂教学、校园文化和中小學生日常行为规范，提高中小學生主动保护视力的意识和能力。通过课堂、校园媒体、宣传栏、班会、班

团队日等渠道和形式，开展科学用眼护眼健康教育。

3. 各地各校要坚持综合防控，宣传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负担、控制近距离用眼时间，落实体育与健康课程课时、增加中小学生学习户外体育活动，改善教学条件、创造良好视觉环境，引导中小学生学习科学规范使用电子产品。加强近视监测干预，统筹推进手机、睡眠、作业、读物、体质“五项管理”，教育每个学生强化“每个人是自身健康的第一责任人”，养成健康习惯。

4. 各地各校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和网站、微博、微信、短视频等新媒体传播手段，开展主题鲜明、内容丰富、形式多样、互动感强的爱眼护眼宣传科普活动，特别是要结合《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年）》《学前、小学、中学等不同学段近视防控指引》，大张旗鼓地宣传爱眼护眼知识和近视防控的重要性，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增强宣传效果。

5. 各地各校要坚持家校协同，通过家长信、家长会、家长学校、家长课堂、家长微信群等多种形式，向学生家长进行宣传，改变家长“重治轻防”观念，争取家长对学生视力保护工作的支持和配合，在全社会营造保护儿童青少年视力“政府主导、部门配合、专家指导、学校教育、家庭关注”的良好社会氛围。

6. 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专家宣讲团要发挥优势，充分利用全国“爱眼日”契机，创新形式载体，大力开展线上线下

近视防控宣传教育工作。

7.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认真总结本地 2021 年全国“爱眼日”宣传教育工作，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前报送总结材料至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联席会议机制办公室（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

联系人及电话：黄象好，010-66096231。

电子邮箱：tfwssj2@moe.edu.cn。

教育部办公厅

2021 年 5 月 19 日

（此件主动公开）

---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

教育部办公厅

2021 年 5 月 21 日印发

---

# 教育部办公厅等十五部门关于印发《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教体艺厅函〔2021〕1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党委宣传部、卫生健康委、体育局、财政厅（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市场监管局（厅、委）、广电局、中医药局、科技厅（局）、民政厅（局）、医保局、团委、妇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党委宣传部、卫生健康委、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场监管局、科技局、民政局、医保局、团委、妇联，中国科学院各相关研究院所：

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促进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是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光明工程”。经国务院同意，2018年8月教育部等8部门联合印发《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教体艺〔2018〕3号）以来，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和成效。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儿童青少年线上学习时间加长，户外活动减少，近视防控面临挑战。为积极应对疫情影响，毫不松懈、务实真抓、务求实效推进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教育部等十五部门联合制定《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2021—2025年）》。现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教育部办公厅 中共中央宣传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国家体育总局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国家广电总局办公厅 国家中医药局办公室  
科技部办公厅 民政部办公厅 国家医保局办公室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 全国妇联办公厅 中国科学院办公厅

2021年4月28日

## 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工作方案 (2021—2025年)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将儿童青少年身心健康放在更加突出位置，服务教育强国、体育强国、健康中国建设，按照《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要求，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坚持综合防控、科学防控、精准防控、有效防控，实施一批专项行动，健全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格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政府、学校、医疗卫生机构、学生、家庭、社会协同推进，引导全社会树立正确健康观、教育观、成才观，形成有利于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的生活学习方式、教育管理机制和良好社会环境，切实提高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水平。

## 二、工作目标

合力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光明行动，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健全完善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体系，到 2025 年每年持续降低儿童青少年近视率，有效提升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水平，为如期实现《实施方案》2030 年各项目标任务奠定基础。

## 三、主要任务

**（一）引导学生自觉爱眼护眼。**教育每个学生强化“每个人是自身健康的第一责任人”意识。主动学习掌握科学用眼护眼等健康知识，养成健康习惯，并向家长宣传。积极关注自身视力状况，自我感觉视力发生明显变化时，及时告知家长和老师，尽早到眼科医疗机构检查和治疗。认真规范做眼保健操，保持正确读写姿势，学会劳逸结合，做到合理作息，养成科学用眼习惯；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户外活动，每周参加 3 次以上中等强度体育活动，养成良好生活方式，保持充足睡眠、不熬夜、少吃甜食，自觉减少电子产品使用。

**（二）减轻学生学业负担。**指导各地落实《中小学生减负措施》（教基〔2018〕26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13 号），要求各地严格依据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组织安排教学活动，严格按照“零起点”正常教学，注重提高课堂教学效益，不得随意增减课时、改变难度、调整进度。强化年级组和学科组对作业数量、时间和内容的统筹管理。寄宿制学校缩短学生晚上学习时间。科学布置作业，提高作业

设计质量，促进学生完成好基础性作业，强化实践性作业，减少机械、重复训练，不得使学生作业演变为家长作业。全面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全覆盖。严格控制义务教育阶段校内统一考试次数。引导家庭配合学校切实减轻孩子学业负担，不盲目参加课外培训、跟风报班，应根据孩子兴趣爱好合理选择，避免学校减负、家庭增负。

**（三）强化户外活动和体育锻炼。**指导各地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体发〔2020〕1号）、《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八大体系”建设行动计划》（教体艺〔2020〕5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体质管理的通知》（教体艺厅函〔2021〕16号）等文件要求，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着力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个小时体育活动时间。鼓励基础教育阶段学校每天开设1节体育课。建立完善全国儿童青少年体育活动体系，指导各地采用多种形式和途径开展儿童青少年健身科普工作，吸引更多儿童青少年到户外参加体育活动。全面实施寒暑假学生体育家庭作业制度，引导家长营造良好的家庭体育运动氛围。已经近视的孩子应进一步增加户外活动时间，延缓近视发展。鼓励支持孩子参加各种形式的体育活动，使其掌握1-2项体育运动技能，引导孩子养成终身锻炼习惯。

**（四）科学规范使用电子产品。**指导各地落实《关于加强中小学生手机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3号），宣传中小学

生过度使用手机的危害性和加强管理的必要性，确保手机有限带入校园、禁止带入课堂。学校教育本着按需的原则合理使用电子产品，教学和布置作业不依赖电子产品，使用电子产品开展教学时长原则上不超过教学总时长 30%，原则上采用纸质作业。家长要加强对孩子使用手机的督促管理，引导孩子科学理性对待并合理使用手机，形成家校协同育人合力。

**（五）落实视力健康监测。**建立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监测数据库，每年开展全国儿童青少年视力动态监测，努力实现县（区）儿童青少年近视监测全覆盖。指导各地严格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关于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工作要求，做到早监测、早发现、早预警、早干预，0—6 岁儿童每年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达 90% 以上。依托现有资源建立、及时更新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电子档案，并随儿童青少年入学实时转移。认真开展中小學生视力筛查，将眼部健康数据及时更新到视力健康电子档案中，筛查出视力异常或可疑眼病的，提供个性化、针对性强的防控方案。

**（六）改善学生视觉环境。**指导各地改善教学设施和条件，落实教室、宿舍、图书馆（阅览室）等采光和照明要求，鼓励采购符合标准的可调节课桌椅、坐姿矫正器，为学生提供符合用眼卫生要求的学习环境。根据学生座位视角、教室采光照明状况和学生视力变化情况，每月调整学生座位，每学期对学生课桌椅高度进行个性化调整，使其适应学生生长发育变化。严格按照《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确保儿童青少年使用符合卫生要求的教

科书、教辅材料、学习用杂志、课业簿册、考试试卷、学习用报纸、学龄前儿童学习读物，以及普通教室照明灯具、读写作业台灯和教学多媒体等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鼓励采购和使用获得认证的眼视光相关产品及验光配镜服务。

**（七）提升专业指导和矫正质量。**发挥医院专业优势，不断提高眼健康服务能力。制定跟踪干预措施，检查和矫正情况及时记入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电子档案。发挥高校、科研院所科研力量，开展近视防控科研攻关，加强防治近视科研成果与技术的应用。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中的作用，制定实施中西医一体化综合矫正方案，推广应用中医药特色技术和方法。

**（八）加强视力健康教育。**发布 0—6 岁学前教育阶段、7—12 岁小学阶段、13—18 岁中学阶段等不同学段近视防控指引，教育引导儿童青少年形成科学用眼行为习惯。以开发义务教育阶段健康教育视频课程为基础，建立全国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教育资源库。研制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培训培养健康教育教师，开发、拓展和用好健康教育课程资源。支持鼓励学生成立在学校内部活动的健康教育社团，开展视力健康同伴教育。加强近视防控专家智库建设，鼓励多方力量积极开展近视防控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开展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专家宣讲。

####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部门协同推进。**充分发挥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作用，统筹推进联席会议机制成员单位和各省份年度重点任务，分工负责，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提供完善有力的体制机制保障、坚实的组织基础和有效的工作体系，切实推动光明行动工作方案落地落实。每年召开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联席会议、全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现场会，制定实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计划，每年编写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年度报告。

**（二）开展评议考核督查。**每年面向各省级人民政府开展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评议考核工作，将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总体近视率和体质健康状况纳入政府绩效考核。加强近视防控工作督查，持续降低儿童青少年近视率，指导推动各地逐级精准落实近视防控相关政策要求，不断提升视力健康知识知晓率、学生用眼行为改进率、视觉环境条件达标率、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测试优秀率。

**（三）营造社会良好氛围。**各地要充分发挥近视防控改革试验区和试点县（市、区）典型示范引领作用，依托“师生健康 中国健康”主题健康教育活动、“全国爱眼日”等活动，加强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在全社会营造政府主导、部门协同、专家指导、学校教育、家庭配合的良好氛围，让每个孩子都有一双明亮的眼睛和光明的未来。

近日，教育部发布《学前、小学、中学等不同学段近视防控指引》（以下简称《指引》）。《指引》分为学前、小学、中学三部分，重在切实增强儿童青少年爱眼护眼意识。随教育小微一起看《指引》全文。

## **学前、小学、中学等不同学段近视防控指引**

### **一、学前阶段（0—6 周岁）**

**关键词：**呵护引导，快乐成长

幼儿刚出生时是远视眼状态。0—6 周岁阶段，孩子视觉系统处于从“远视眼”向“正视眼”快速发展的关键阶段，呵护孩子视力健康应以让他们快乐成长为目标科学引导。

#### **1. 户外活动很重要，沐浴阳光防近视**

0—6 周岁是早期近视防控的关键期。户外活动能有效预防和控制近视。幼儿园老师和家长应鼓励并带领孩子多参加以玩乐为主的户外活动或简单的体育运动，保证每日户外活动时间两小时以上。注意在户外活动中预防晒伤和其他意外伤害的发生。

#### **2. 电子视屏要严控，过早使用眼损伤**

在幼儿眼睛发育的关键期，过多接触电子屏幕会造成不可逆眼部损伤。建议 0—3 岁幼儿禁用手机、电脑等视屏类电子产品，3—6 岁幼儿也应尽量避免接触和使用。托幼机构尽量避免使用电子屏教学。

#### **3. 远离幼儿小学化，注重体验乐成长**

学龄前幼儿不宜读写，避免过早施加学习压力。要主动远离幼儿园小学化倾向，让幼儿快乐成长，充分使用各种感官探索和体验。近距离注视场景下，距离应保持 50 厘米以上。对于学习钢琴等乐器的孩子，琴谱字体要尽量大，保证练习时环境光照亮度，每次连续练习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

#### **4. 睡眠确保十小时，膳食营养要多样**

幼儿的营养水平和睡眠质量与成年后身体素质息息相关，应注意保持规律、健康的生活方式。每天应保证充足睡眠时间 10 小时以上。注意膳食营养均衡，多吃水果蔬菜，少吃甜食和油炸食品。

### **5.密切关注眼健康，从小就要来建档**

家长要时刻关注孩子的眼健康，在新生儿健康体检时就要主动进行视力筛查。及时为幼儿建立屈光发育档案，三岁后每 3—6 个月定期监测视力和屈光发育情况，发现异常应及时就诊。重视入园眼健康检查。家长在家可教会孩子通过视力表进行视力检测，做到早监测、早发现、早预警、早干预。

## **二、小学阶段（6—12 周岁）**

**关键词：习惯养成，积极预防**

小学低年级阶段，孩子需要适应环境和角色的转变，近视防控应以养成良好习惯为主，要定期密切关注意力与屈光发育情况，预防近视发生。小学高年级阶段，要注意用眼卫生，把近视防控与素质教育结合，科学防控近视发生发展。

### **1.户外活动要保障，体育爱好宜广泛**

学校和家长应共同营造良好的体育运动氛围，创造条件让孩子多参加户外活动，鼓励课间休息时间和体育课到室外活动。家长应多带孩子到户外活动，每日户外活动时间累计应达到两小时以上。低年级小学生应注重锻炼习惯的养成，把体育运动作为兴趣爱好。高年级小学生可适当增加有氧体育运动。注意在户外活动中预防晒伤和其他意外伤害的发生。

### **2.正确姿势不能忘，用眼环境要敞亮**

学习时，阅读和书写的环境非常重要。环境的采光照明要科学，学习场所要保证充足的光照亮度。光线不足时，应通过台灯辅助进行双光源照明，台灯应摆放在写字手的对侧前方，避免眩光。桌椅高度要

与孩子的身高和坐高匹配并及时调整。小学低年级阶段是培养阅读和书写姿势的关键时期，注意标准读写姿势与习惯，做到书本离眼睛一尺、胸口离桌一拳、握笔手指离笔尖一寸。学校和家长应严格姿势训练，及时纠正错误姿势。教导孩子不要躺在床上或沙发上看书，不要在摇晃的车厢内看书。

### **3.视屏时间不要长，课外不要增负担**

小学生应严格控制视屏类电子产品使用时长。学校应谨慎开展线上课程学习，尽量不布置线上作业。家长应配合学校切实减轻孩子课业负担，减少课外培训尤其是线上课外培训，切勿忽视孩子兴趣和视力健康盲目报班。

### **4.阅读材料要优选，纸质读物不反光**

阅读材料的图画和字体不宜过小，选择哑光纸质读物。小学低年级段的阅读材料应以大字体图文为主，小学高年级段的阅读材料字体不宜过小。

### **5.读写间隔多休息，劳逸结合眼舒适**

小学生应控制持续阅读和书写的时间。低年级段小学生每次连续读写不超过 20 分钟，高年级段小学生每次连续读写不超过 30 分钟。休息时应走出教室进行户外活动或远眺。

### **6.均衡膳食有营养，规律作息更健康**

家长要督促孩子保持规律、健康的生活方式。每天保证充足睡眠时间 10 小时。注意营养均衡，强调食物多样性，多吃水果蔬菜，少吃甜食和油炸食品。

### **7.积极定期查视力，及时干预降风险**

小学生每年应进行 2—4 次视力检查。学校和家长应重视定期开展视力检查，及时查阅检查结果。学校若发现视力出现异常现象的学生，应及时提醒家长带孩子前往正规的医疗机构进一步检查确认。

## **8.近视不可乱投医，正规机构去就诊**

学生近视后，不可病急乱投医，不要迷信近视可治愈等虚假广告，应到正规的医疗机构就诊，并遵从医嘱进行科学干预和矫正。

### **三、中学阶段（12—18 周岁）**

**关键词：主动参与，科学防控**

中学阶段，孩子进入青春期，有了独立自主意识，近视防控需要孩子主动参与和多方支持。初中阶段仍应以防为主，加强体育锻炼，防止近视发生与发展。高中阶段身体发育逐渐接近成年，学业压力增加，应在学习与生活上实现平衡，坚持防控近视，已经近视的要避免发展成为高度近视。已发展成为高度近视的学生要重视防控并发症。

#### **1.主动学好眼知识，科学把握眼健康**

树立“每个人是自身健康的第一责任人”意识，主动学习掌握科学用眼护眼等健康知识，并向家长宣传。积极关注自身视力状况，自我感觉视力发生明显变化时，及时告知家长和教师，尽早到眼科医疗机构检查和治疗，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治疗。

#### **2.劳逸结合很关键，三个“20”多提倡**

中学生学业压力递增，应注意劳逸结合，保持心情舒畅。在校期间，应把握好课间休息时间和体育课活动时间，多远眺或到户外活动。课余和周末尽量多参加户外活动，积极参加体育运动，及时调解压力。牢记“20—20—20”原则，近距离用眼 20 分钟，要注意看 20 英尺（6 米）外的远处物体 20 秒钟放松眼睛。

#### **3.采光照明莫大意，学习环境严把关**

阅读书写时环境很重要，要保证充足的光照亮度。光线不足时，可通过台灯辅助照明，台灯要摆放在写字手的对侧前方。为保证正确的读写姿势，要选择高度合适的课桌椅。

#### **4.阅读书写有讲究，连续时间勿过长**

中学生应控制持续阅读和书写的时间，每次连续读写尽量不超过 40 分钟。平常阅读时尽量选择字体大小合适的纸质读物，字体不宜过小，材质尽量不要有反光。

### **5.电子产品控时长，视屏距离要保持**

自觉控制视屏类电子产品使用时长，减少非学习目的的视屏类电子产品使用。使用视屏类电子产品时，尽量选择大尺寸的屏幕，保持 50 厘米以上的注视距离。

### **6.饮食营养要均衡，充足睡眠需保障**

中学生应养成规律、健康的生活方式。每天保证 8—9 小时睡眠时间。注意营养均衡，强调食物多样性，多吃水果蔬菜，少吃甜食和油炸食品。

### **7.近视普查应重视，高度近视要防范**

应重视学校开展的近视普查，及时查阅检查结果。发现视力异常或上课发现看黑板不清楚应尽早告知家长，及时前往医院进一步检查确认。初中生每年应进行 2—4 次视力筛查。高中生近视发生率明显增加，近视戴镜矫正后应定期复查，尽量每半年复查一次，控制近视发展，避免成为高度近视。

### **8.矫正方法要科学，虚假广告莫相信**

目前暂未出现证实有效的近视治疗药物或保健产品，一旦近视，应到正规的医疗机构就诊，进行科学矫正。不可病急乱投医，迷信近视可治愈等虚假广告。